

## 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4月10日，电话通知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4月1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李利民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(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)共3人，无人缺席本次监事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- 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、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《勤信审字[2017]第 1765 号》的审计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了编号为《勤信专字【2017】第 1594 号》的《关于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16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鑫泰麻床垫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18日